

##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4月17日，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披露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载的相关文件。

近日，公司使用 3,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进展情况如下：

### 一、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产品名称	平安信托固益联1M-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投资顾问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主体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产品类型	资金信托计划-固定收益类
成立时间	2021年1月18日
存续时间	10年
本期预约申购时间	2021年2月22日—2021年2月26日
下一运作周期	2021年3月2日—2021年3月29日
下一开放日	2021年3月29日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4.00%

开放规则	自信托成立日起，每满 1 个月的月度对日（若该日为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开放申赎
风险收益特征	中低风险（R2）
认购金额	人民币3,000万元
资金来源	闲置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关联说明	公司与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投资范围	<p>（1）固定收益类资产：本计划可投资于同业存单、协议存款、同业存款、国债、央票、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包括公开及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证券公司次级债、商业银行次级债（包括商业银行二级资本债、商业银行无固定期限资本债等）、混合资本债、可转换债券（包括私募品种）、可交换债券（包括私募品种）、可交换债券（包括私募品种）、公开挂牌的企业/信贷资产证券化产品（不投资劣后级）、资产支持票据（不投资劣后级）、债券逆回购、货币市场基金及公募债券基金。</p> <p>（2）固定收益类资管产品：本计划投资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顾问的“固益联”系列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目标资管产品），目标资管产品可以为证券公司及证券公司子公司、基金公司及其子公司、期货公司及期货公司子公司发行的资产管理计划，信托公司发行的信托产品。</p> <p>（3）信托业保障基金。</p>

## （二）审批程序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事宜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且金额均在上述会议审批额度内，无须再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 二、委托理财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对公司的影响

###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公司本次用于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目的是充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提高短期财务投资收益，提升公司价值，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

## （二）投资风险揭示

（1）市场风险：信托资金投资于债券、银行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的，由于该投资产品再投资的投资标的可能存在行业、市场不景气，导致信托收益下降的风险。信托资金投资于债券的，债券发行人(国债除外)因经营、市场、政策因素等导致不能按时足额兑付的风险。

（2）管理风险：在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过程中,存在因受托人的管理水平有限、获取信息不完备,或银行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等的管理人、托管人未能尽职管理等因素致使信托财产遭受损失的风险。

（3）流动性风险：本信托计划存续期内设置投资周期及开放日安排，委托人/受益人仅能在开放日（包括临时开放日）赎回信托单位。该等安排可能对受益人自身的流动性造成不利的影 响。委托人和受益人需合理规划自身资金安排。本信托计划可投资于目标资管产品，如目标资管产品发生流动性风险，则本信托计划的流动性将受到严重影响。

（4）保管人的经营及操作风险：信托计划存续期间，保管人从事信托财产保管业务，其管理能力、相关知识和经验以及操作能力等也对信托财产的投资运用和管理有着较大程度的影响；也可能发生违反保管合同的情形；保管人的经营和操作失误可能导致信托财产受到损失。

## （三）风险应对措施

1、公司将持续完善保本低风险投资理财的内部控制制度，坚持稳健投资理念，在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适度开展低风险投资理财业务，做好低风险投资理财的配置，并根据外部环境变化适当调整投资策略与投资组合，在降低风险的前提下获取投资收益。

2、根据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由公司总经理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作为具体实施部门。财务部、投资管理部等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内部监督，定期对投资的理财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向公司审计委员会汇报；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理财业务均以公司或子公司自身名义，通过专用理财账户进行，并由专人负责理财账户的管理，包括开户、销户、使用登记等。严禁出借理财账户、使用其他投资账户、账外投资。

#### （四）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保本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三、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投资主体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收益	备注
新橙北斗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无	否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2019年11月29日	2020年3月9日	年利率3.05%	已到期赎回

#### 四、备查文件

- 1、《平安信托固益联 1M-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

特此公告。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6 日